

# 西安航空学院（处室）文件

西航教通字〔2019〕97号

---

## 关于做好实验室文化建设有关工作的通知

各二级学院、校办工厂：

为提升我校实验室运行和管理水平，切实做好本科教学工作合格评估有关工作，学校将对两校区实验楼所有实验室及公共区域文化建设统一进行设计和制作。现将有关要求通知如下：

1. 各二级学院成立由主管实验室建设与管理工作的院长为组长，实验室主任为副组长的领导小组，认真策划、制定本学院实验室文化建设方案（方案包括：楼层索引、实验室门牌信息、实验室简介、学院主题形象墙、楼层走廊吊牌索引、操作规程、名言名句等内容与数量由各学院自行确定，实验室内制度只需提供数量），并抓好落实工作，全程参与监督本单位整个项目的设计、建设和验收过程。

2. 实验室文化建设要充分体现本实验室的特色，充分展示各类成果，文化内涵要紧贴实验室功能。

3. 每个实验室须有《西安航空学院实验室守则》、《西安航空学院学生实验守则》、《西安航空学院实验室安全管理制度》，内容由教务处统一提供。

4. 特色实验项目展板。有特色实验项目的实验室可制作 1-2 幅展板，内容包括实验项目名称、实验学时、所属课程、适用专业、实验目的、实验设备、实验原理、实验步骤、照片沙图形以及流程图等。

5. 仪器设备操作规程牌。对于大型仪器设备室或成套设备实验室，要求根据本设备特点制定相应的仪器设备操作规程。

6. 实验室简介牌。各主要实验室或分室门口，制作一块展板，简单介绍本实验室名称、服务对象、能开设的实验项目等内容。

7. 方案及数量具体确定时间：沣惠校区：10 月 15 日 8:30-12:00，阎良校区：10 月 16 日：9:00-16:00。方案及数量确定期间，请各学院主管实验室工作院长及实验室主任现场沟通与协调，本次方案和数量确定后将不再变化。

8. 请各二级学院高度重视、精心组织，同时请各实验室主任在广告公司的设计及安装期间全程负责协调与沟通，确保本次实验室文化建设工作顺利完成。





---

抄送：校领导

---

西安航空学院教务处

---

2019年10月15日印发

---